|  |
| --- |
| **西安科技大学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接收调剂公告** |
| 2023-03-14 17:56 |
|  |
| 一、**学科简介**  西安科技大学安全科学与工程学科源于1938年国立西北工学院矿冶系的矿井通风与安全教研组，1985年开始培养研究生，1993年获硕士学位授予权，1998年获博士学位授予权，1999年获批陕西省重点学科，2002年获批国家重点学科。本学科是西部第一个安全类博士学位授权点，全国首批两个安全类国家重点学科之一，教育部全国学科水平评估A类学科。  学科拥有国家级教学团队、教育部创新团队、陕西省重点科技创新团队等多个科研教学团队，拥有西部矿井开采及灾害防治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矿山救援西安研究中心、国家“煤矿智慧安全与应急救援”学科创新引智基地、西部煤矿安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陕西省煤火灾害防治重点实验室、陕西省工业过程安全与应急救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热动力灾害防治国际联合研究中心等多个科研平台，拥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全国先进工作者、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等一批高层次人才，拥有与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波兰、日本、挪威等境外高校以及国内大型企业与科研院所建立的多个研究生联合培养平台，一直是我国安全科学与工程高层次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基地。  二、**调剂基本条件**  1．符合西安科技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2. 考生初试单科、总分达到国家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  3．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同一门类下可跨学科专业调剂。  4．满足教育部有关调剂的其他要求。  **三、拟接收调剂专业**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代码** | **学科名称** | **类别** | | **1** | **083700** | **安全科学与工程** | **学硕** | | **2** | **085700** | **资源与环境（安全工程）** | **专硕（非全日制）** |   **四、调剂程序**  符合上述基本条件的考生，可申请调入我院招生名额尚有空缺的专业进行复试，具体程序如下：  1.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调剂系统开通后，请考生登陆系统并按要求填报我院调剂志愿，我院将按照教育部对招生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开展录取工作，不经调剂系统调剂无效。  2. 学校给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应及时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确认同意参加复试。  3. 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确定待录取考生，考生确认接受录取后，视为被我校拟录取，拟录取考生须尽快办理相关手续。  4.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前，可进行预申请，考生请将个人简历及初试分数发送至邮箱anquanxueyuan@xust.edu.cn。  **注意事项：**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及相关操作，参照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咨询电话：029-85583197。  西安科技大学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年3月14日 |